

天府之城检民情

——看崇阳县检察院如何建设“乡镇检察服务站(组)”

□记者 原子 特约记者 郑继伟 通讯员 谭怡军

阅读提示:

崇阳,自古就有“天府之城”的美誉。今年10月9日,一部以“水滴石穿”典故为题材的微电影《水滴石穿》在崇阳县正式公映,引起强烈反响。影片反映的是在北宋初年,与赵普、寇准齐名的北宋三大名臣之一张咏在崇阳当知县,在任期间,他体察民情,劝农耕作,兴修水利,种茶种桑,惩处贪官污吏,整治民风,深得百姓爱戴。在这座历史文化底蕴浓厚的古城,孕育了一支政治坚定,执法严明,作风优良,人民满意的检察队伍——崇阳县人民检察院。该院以便民利民服务为目标建立的“乡镇检察服务站(巡回服务组)”,同样赢得了全县广大人民群众的赞誉,书写了浓浓的检民情,成为全市检察系统一道亮丽的风景线。

为进一步延伸检察工作触角,充分发挥服务发展大局和维护社会稳定的能力作用,近年来,崇阳县检察院以群众满意为目标,在全县建立了10个检察服务站和4个巡回服务组。检察服务站的建立在基层群众与检察机关之间搭建起一座相互增进了解的桥梁,加强了乡镇村组与检察机关的联系和沟通,方便了基层群众申诉、控告和举报,为检察机关及时了解群众诉求、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开辟了一条新途径。

便民利民, 在服务态度和方式上让群众满意

今年4月14日,全市基层检察服务站(巡回服务组)工作推进会在崇阳县检察院召开,与会人员对该院乡镇检察服务站(巡回服务组)的建设工作给予高度评价,一致认为该院立足当前,着眼长远,乡镇检察服务站(巡回服务组)建设工作走在全市前列,较好发挥了联系基层群众、服务基层群众的一线平台作用,为全市检察机关乡镇检察服务站(巡回服务组)建设工作提供了宝贵经验。

司法办案最关键的理念是为民司法,为民司法最根本的目的是让群众满意。为把乡镇检察服务站(组)建成群众满意的服务站(组),近年来,崇阳县检察院党组在全院大力开展检察工作人民性教育和检察职业道德教育,使干警们充分认识到检察机关服务群众最有效的手段是司法办案,引导干警运用大局观念、群众观念、和谐观念指导司法办案。倡导“爱心、热心、耐心、关心、真心、细心”六心工作法,用群众信服的方式办好案件、处理问题。

与此同时,该院各乡镇检察服务站(组)通过聘任各乡镇综治办主任为检察服务站(组)联络员,对外公布工作流程和接待电话,开通“12309”检察服务热线,设立检察服务信箱等方式,方便群众24小时举报和咨询。在坚持每周一天固定接访的同时,各乡镇检察服务站(组)还通

过走访、巡访、专访、回访等多种形式,组织驻站干警走进社区、企业、机关、学校、农村、家庭的“六走进”措施,使服务群众更加积极主动,更加便民利民。今年以来共接待群众265人次,收到信件26件,提供法律咨询211人次,处理矛盾纠纷15件,向县院移送案件线索5件。

接受监督, 在开展服务中让群众满意

近年来,崇阳县检察院坚持深入乡镇开展法制宣传活动,提高检察机关法律监督的社会认知度,发动群众举报,争取基层群众对法律监督工作的支持。坚持深入群众调查研究,向群众学习,提高服务群众工作能力。坚持深入群众开展预防犯罪工作,提高群众的知法、守法、护法能力,充分运用社会资源开展预防犯罪工作。

为了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监督,崇阳县检察院在各乡镇检察服务站(组)制作《检务公开栏》,公布检察服务站(组)工作职责、工作制度、工作纪律等,在开展服务群众工作中广泛接受监督。今年来先后9次邀请人民群众参加“公众开放日”、“公开审查”、“公开听证”、“公开答复”“公开评院”等活动,利用“双微”平台与群众互动,最大限度地保障基层群众对检察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在今年的“一感两度两率”测评中,该县群众对县检察院的满意率达100%。

解决诉求, 在服务效率和效果上让群众满意

今年来,崇阳县检察院各乡镇检察服务站(组)通过认真梳理群众诉求,向县院移送职务犯罪案件线索1件、控告申诉案件线索2件、民事行政案件线索2件。如该县天城镇渣冲村群众向服务站反映该村干部的经济问题,天城镇检察服务

站及时将该线索向县院职务犯罪侦查部移送后,立案查处了该村杜某贪污案。今年6月15日,该县青山镇洪桥村程某反映其母被付某骑摩托车撞死,对法院判处付某有期徒刑二年、赔偿人民币20.723万元不服,向检察服务站提出申诉。青山镇检察服务站及时将该申诉线索移送县院案管部控申部门办理。经审查后认为法院判决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处理适当,当事人的申诉请求应不予支持,但通过走访发现当事人一家因此事遭受严重生活困难,启动司法救助程序后,拟救助人民币2万元,已上报上级院审批,当事人非常满意。

崇阳县检察院各乡镇检察服务站(组)对接待中属于检察机关管辖的诉求,实行统一登记,及时分流处理;对涉及到几个部门共同处理的,主动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对不属于检察机关管辖的,当好“引路人”,尽可能为来访者排忧解难,共化解矛盾纠纷15件。今年10月14日,村民程某到天城镇桃溪社区检察服务站反映,其与同村4位村民一起承包修水泥路到各家门口,村民说水泥路有质量问题拒付修路款18860元,请求帮忙解决。该检察服务站工作人员会同社区法律援助人员、村干部一起进行调解,最后由村民付给程某15000元,成功化解矛盾。

今年来,崇阳县检察院各乡镇检察服务站(组)开展涉农领域职务犯罪预防工作,举办讲座6场次,发放宣传资料1600余本。开展服务乡镇非公经济工作,开设专栏14个,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开展社区矫正法律监督工作,对存在的问题提出26份检察建议。开展法制宣传工作,深入服务站辖区小学开展“送法进校园”巡回宣讲活动。开展

精准扶贫工作,积极与群众结对子、解民忧、帮民难、谋民利,受到群众的好评;积极为4个联系村解决了水、电、路、上学、就医和防汛抗旱等实际困难,改善了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困难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被县委表彰为扶贫工作先进单位。

贴近群众, 在维护社会稳定中发挥作用

“乡镇检察服务站(巡回服务组)是检察机关为了深化、细化检察群众工作,密切联系和服务基层群众,及时有效推行检务公开,接受人民群众监督而在乡镇建立的工作平台。我们在这方面做了一些有益的尝试,但一些具体细节还有待进一步完善。”

崇阳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孙峥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设立乡镇检察服务站(巡回服务组)有利于检察机关更加贴近基层、更加贴近群众;有利于检察机关在乡镇开展法律宣传,向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有利于听取群众意见,调处矛盾纠纷。同时也能够让检察机关更好地接受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消除群众对检察工作的疑虑,切实提高检察干警做好群众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从而进一步提升检察机关的良好形象和社会影响力。

孙峥检察长表示,下一步,崇阳县检察院将进一步创新工作方法,使全县乡镇检察服务站(组)建设更加完善、更加科学、更加合理,努力把乡镇检察服务站(组)建成检察职能向基层覆盖的“发射塔”;建成服务基层、服务民生、服务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建成宣传和公开检察工作,接受人民群众监督的前沿阵地。



市院党组书记、代理检察长罗堂庆(左一)到崇阳县路口镇检察服务站指导工作



市、县两级检察院检察长参观崇阳县白霓镇检察服务站



崇阳县检察院检察长孙峥现场检查督导检察服务站工作